

证券代码：870030

证券简称：嘉洋集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产业布局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50 万元人民币，受让芜湖歌斐祥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人张钊先生持有的 600 万元合伙份额，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新合伙人，该合伙企业出资额合计 26505 万元人民币，全资子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出资比例为 2.2637%，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额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缴付。上述内容，最终以在登记机关完成备案登记的相关文件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35,498,337.61 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为 224,125,923.48 元，本次交易标的出资额为 5,5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0.87%，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 2.45%，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报当地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张钊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秀山路 19 号 12-6 室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芜湖歌斐祥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芜湖市镜湖区吉和南路 26 号雨耕山园区内思楼二层北侧和西侧区域 C1130 室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成立时间：2021-03-30，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歌斐玛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日交易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仲正春	1000	3.77%
2	周志坚	1000	3.77%
3	付小刚	1000	3.77%
4	宋微	700	2.64%
5	陕西海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	2.26%
6	陈陵	600	2.26%
7	刘雪锋	600	2.26%
8	吴万梅	600	2.26%
9	刘红艳	600	2.26%
10	甘肃省五金交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	2.26%
11	魏欣悦	600	2.26%
12	邵建新	600	2.26%
13	孙云华	600	2.26%
14	何枚鲜	600	2.26%
15	苏州市果品食杂有限公司	600	2.26%
16	张丹轶	600	2.26%
17	浙江琨润物资有限公司	600	2.26%
18	共青城正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600	2.26%

19	张丽莲	600	2.26%
20	吴淑华	600	2.26%
21	邬菲	600	2.26%
22	海南佳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	2.26%
23	何宏伟	600	2.26%
24	张钊	600	2.26%
25	吴旭玲	600	2.26%
26	李荣生	600	2.26%
27	徐红霞	600	2.26%
28	孟浩侠	600	2.26%
29	芦波	600	2.26%
30	朱宁丽	600	2.26%
31	嵇文雁	600	2.26%
32	孙天宝	600	2.26%
33	马育	600	2.26%
34	刘颖	600	2.26%
35	岑燕珍	600	2.26%
36	牛金平	600	2.26%
37	张旭辉	600	2.26%
38	韦玉峰	600	2.26%
39	于江平	600	2.26%
40	杨晓燕	600	2.26%
41	胡桂强	600	2.26%
42	万月娥	600	2.26%
43	上海歌斐玛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0.02%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

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芜湖歌斐祥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24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05,899,453.14 元，净资产为 205,846,331.76 元，营业收入 21,866,180.41 元，净利润 19,180,052.69 元，截至公告日尚未审计。

（二）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合伙企业 2024 年度的净资产值由双方协商确定，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定价公允合理。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系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嘉得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50 万元人民币，受让芜湖歌斐祥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人张钊先生持有的 600 万元合伙份额，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新合伙人，该合伙企业出资额合计 26505 万元人民币，全资子公司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出资比例为 2.2637%，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额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缴付。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资产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旨在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拓宽公司发展领域，延伸公司产业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长期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购买资产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合法合规，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交易标的仍然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购买资产的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全资子公司将协助执行事务合伙人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在风险识别、防范、分析、控制和化解等各环节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争取获得良好的回报。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是从战略角度出发所做的慎重决定，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嘉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6日